

##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以送达、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及相关人员。会议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当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云南水富云天化有限公司存续分立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治理架构、进一步理顺内部管理关系，提升聚甲醛产业专业化运营效率和核心竞争力，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云南水富云天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富云天化”）所属聚甲醛业务独立分立运营。

水富云天化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现有 50 万吨/年合成氨、80 万吨/年尿素、26 万吨/年甲醇、3 万吨/年聚甲醛、1 万吨/年季戊四醇的等生产能力，是公司重要的氮肥和精细化工生产基地。本次拟采用存续分立的形式，在云南省水富市新设水富云天化天聚新材料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新设公司”），将水富云天化所属聚甲醛、季戊四醇装置等资产以及与其相关联的债权、负债和人员一并分立至新设公司，剩余资产、业务和人员等继续存续在水富云天化。

公司拟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为资产分立基准日。资产分割后水富云天化和新设公司各自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所有者权益如下：

项目（经审计）	分立前	分立后	
		水富云天化	新设公司
资产总额	300,416.28	262,348.12	43,456.56
负债总额	74,094.46	68,719.23	10,763.64
所有者权益	226,321.82	193,628.88	32,692.93

本次分立完成后，水富云天化将进一步聚焦化肥及相关业务，新设公司将专注聚甲醛生产经营、技术研发、市场开拓等，释放业务协同效能，激发聚甲醛业务板块活力。存续公司与新设公司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会对公司合并报表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存续分立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本次分立事项尚需取得有权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最终信息以相关部门核准登记为准。新设公司尚需取得安全、环保等行政审批许可，能否取得行政审批许可及时间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12 日